南华县2022年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一、贯彻执行重大政策措施情况

（一）贯彻落实直达资金有关政策。

2022年上级下达我县直达资金60,367.34万元，其中：主要包括：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40,136.54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9446万元，专项转移支付1,441.8万元，支持基层落实减税降费和重点民生等专项转移支付9,343万元。全年分配下达和支出直达资金60,367.34万元，支出进度和分配下达进度均达到100%。

1. 贯彻落实中央、省有关深化财政管理改革决策部署情况。**一是**推进全口径预算管理，政府的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预算管理。**二是**推进政府支出经济分类改革。进一步提升预算编制的科学化、精细化水平。**三是**全面推进预决算公开。公开政府预算、部门预算、“三公”经费预算和财政决算，公开率达100%。**四是**推进中期财政规划编制。开展权责发生制政府综合财务报告编制工作。**五是**全面实行国库集中支付管理改革，加强预算执行动态监控管理。**六是**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着力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七是**执行新政府会计制度改革，全县行政事业单位新政府会计制度顺利施行，单位所有财政资金和会计账套全部纳入南华县行政事业单位财务集中核算管理系统统一核算。**八是**加强国有资产管理。确保国有资产增值、保值。**九是**规范政府采购管理。全面开展政府采购网上审批工作，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行为，提高采购效益。通过在规范预算编制、强化预算执行、优化支出结构、增强财政可持续性、加大预决算公开等方面狠下功夫，财政管理综合绩效水平不断提高。

（三）认真落实减税降费。全年统筹安排支持基层落实减税降费和重点民生等专项转移支付9139万元，确保了全年增值税留抵退税工作正常开展。2022年，县税务局共办理留抵退税67户，累计退税金额5948万元，其中：退税规模较大的企业主要是：南华县水网投资建设有限公司1549.74万元、华能南华风力发电有限公司2011.27万元、楚雄卫龙食品有限公司51.13万元、南华瑞特家园置业有限公司659.9万元等，极大缓解企业流动性资金压力，大大缓解了企业融资难的问题，减轻了企业负担，企业经营状况得到明显改善。

1. 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一）全力做好预算项目绩效管理工作。一是强化预算对执行的控制。严格执行人大批准的预算，预算一经批准非经法定程序不得调整。对预算指标实行统一规范的核算管理，精准反映预算指标变化，实现预算指标对执行的有效控制。坚持先有预算后有支出，严禁超预算、无预算安排支出或开展政府采购。二是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坚持量入为出原则，积极运用零基预算理念，坚持“三保”（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坚决兜住“三保”底线，不留硬缺口。不折不扣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建立节约型财政保障机制，精打细算，严控一般性支出。严禁违反规定乱开口子、随意追加预算。三是严格预算编制管理，增强财政预算完整性。增强预算编制的完整性、主动性，加强中期财政规划管理，强化中期财政规划对年度预算的约束。对各类合规确定的中长期支出事项和跨年度项目，进一步完善跨年度预算平衡机制，根据项目预算管理要求，将全生命周期内对财政支出的影响纳入中期财政规划。将项目作为部门和单位预算管理的基本单元，预算支出全部以项目形式纳入预算项目库，实施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未纳入预算项目库的项目一律不安排预算。四是推动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将落实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作为预算绩效管理重点，加强财政政策评估评价，增强政策可行性和财政可持续性。按照“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完善预算绩效管理流程，扩大预算绩效管理范围，夯实项目主管单位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加强重点领域预算绩效管理，分类明确转移支付绩效管理重点，强化引导约束。加强对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政府购买服务等项目的全过程绩效管理。加强国有资本资产使用绩效管理，提高使用效益。加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将绩效评价结果与完善政策、调整预算安排有机衔接，对低效无效资金一律削减或取消，对沉淀资金一律按规定收回并统筹安排。加强绩效评价结果运用，持续推进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建立“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绩效管理机制。加大绩效信息公开力度，推动绩效目标、绩效评价结果向社会公开。五是扎实推进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遵循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的基本原则，合理确定各级政府的支出责任，积极向上反映我县在促进民族团结、生态环境保护、脱贫攻坚等方面所承担的特殊事权，争取上级更多支持。六是增强财政透明度，提高预算管理信息化水平。改进预决算公开。加大政府预决算公开力度，大力推进财政政策公开。扩大部门预决算公开范围，细化政府预决算公开内容，细化部门预决算公开内容，项目预算安排、使用情况等项目信息要依法依规向社会公开。推进按支出经济分类公开政府预决算和部门预决算，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全面提高预算透明度，强化社会监督。七是发挥多种监督方式的协同效应。充分发挥党内监督的主导作用，加强财会监督，促进财会监督与党内监督、监察监督、行政监督、司法监督、审计监督、统计监督、群众监督、舆论监督等协同发力。做好财税法规和政策执行情况、预算管理有关监督工作，构建日常监管与专项监督协调配合的监督机制。全面规范财政资金管理。依法接受县人大及其常委会、审计部门的监督。强化监督结果运用，对监督发现的问题，严格依规依纪依法按问题线索移交有关部门。

（二）做好乡村振兴衔接预算绩效管理。2022年，根据《云南省财政厅等五部门关于印发<云南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评价及考核办法>的通知》（云财农〔2022〕110号）和《楚雄州乡村振兴局 楚雄州财政局关于转发<云南省乡村振兴局 云南省财政厅关于报送2022年度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评价资料的通知>的通知》要求，我县组织完成了2022年度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评价，2022年度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共到位6236万元，涉及64个子项目。其中：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共投入4203万元、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共投入1577万元、州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共投入456万元。

（三）做好直达资金预算绩效管理。以直达资金监控平台为依托，将上级下达的直达资金60,367.34万元）归纳整理为182个项目全部纳入直达资金监控平台进行监管，从资金分配下达、绩效目标编制、绩效目标执行、资金支出进度等多方面入手，实现了直达资金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

南华县财政局

2023年9月25日